

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“证监许可[2024]1167 号”文注册，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【26】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。

根据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【14】亿元（含【14】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4 年【9】月【11】日结束，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同协商，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【14】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【2.19】%，认购倍数【2.4】倍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了本期债券，获配 1.5 亿。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关联方参与认购本期债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获配 0.3 亿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营运中心获配 4.2 亿元，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认购，未获配。以上均报价公允，程序合规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【不存在】参与认购本期债券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


2024 年9 月 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4 年 9 月 11 日